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jisen (China) Holdings Limited
味千(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38)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中期業績摘要

- 營業額下跌11.1%至港幣1,395,000,000元(二零一五年同期：港幣1,570,000,000元)
- 本集團核心業務溢利下跌4.8%至港幣117,200,000元(二零一五年同期：港幣123,200,000元)
- 毛利率上升1.0個百分點至70.8%(二零一五年同期：69.8%)
-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增長506.2%至港幣671,200,000元(二零一五年同期：港幣110,700,000元)
- 每股基本盈利增加港幣51.35仙至港幣61.49仙，增幅為506.4%(二零一五年同期：港幣10.14仙)
-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餐廳總數目達至662間

味千(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味千」)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五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呈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4	1,395,388	1,569,556
其他收入	5	55,894	62,252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736,127	(13,887)
存貨消耗成本		(407,494)	(474,087)
員工成本		(341,572)	(390,250)
折舊		(95,508)	(100,186)
物業租賃及相關開支		(235,949)	(252,299)
其他經營開支		(197,626)	(229,583)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溢利		(887)	95
融資成本		(6,725)	(1,388)
除稅前溢利	7	901,648	170,223
稅項	8	(121,876)	(47,117)
期內溢利		779,772	123,106
其他全面收入：			
<i>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物業重估收益		-	15,120
確認物業重估時產生之遞延稅項負債		-	(8,685)
		-	6,435
<i>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換算海外業務之財務報表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56,782)	581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入(扣除所得稅)		(56,782)	7,016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722,990	130,122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下列各項應佔之期內溢利：			
本公司股東		671,152	110,715
非控股權益		<u>108,620</u>	<u>12,391</u>
		<u>779,772</u>	<u>123,106</u>
下列各項應佔之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股東		617,420	117,696
非控股權益		<u>105,570</u>	<u>12,426</u>
		<u>722,990</u>	<u>130,122</u>
		港幣仙	港幣仙
每股盈利	10		
— 基本		<u>61.49</u>	<u>10.14</u>
— 攤薄		<u>61.49</u>	<u>10.14</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516,876	521,021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28,624	1,098,824
預付租賃款項		92,085	95,238
無形資產		6,400	6,400
向聯營公司提供貸款		1,495	1,495
租賃按金		103,007	96,931
商譽		37,135	37,135
遞延稅項資產		1,908	1,920
可供出售投資		58,807	60,530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入賬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入賬」)之金融資產	11	1,288,438	542,500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680	1,587
		3,135,455	2,463,581
流動資產			
存貨		93,016	113,527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2	102,047	116,843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14	14
可收回稅項		1,529	1,299
已抵押銀行存款		354,918	362,073
銀行結餘及現金		1,695,434	1,593,572
		2,246,958	2,187,328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3	284,275	328,258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6,400	7,044
應付董事款項		176	634
應付股東款項		18,011	32,471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15,587	15,587
應付股息		131,005	26
應付稅項		54,149	51,739
銀行貸款－即期		598,801	597,473
		<u>1,108,404</u>	<u>1,033,232</u>
流動資產淨額		<u>1,138,554</u>	<u>1,154,09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274,009</u>	<u>3,617,677</u>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非即期		64,732	67,720
遞延稅項負債		140,290	65,541
		<u>205,022</u>	<u>133,261</u>
資產淨額		<u>4,068,987</u>	<u>3,484,416</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9,154	109,154
儲備		3,665,534	3,175,898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3,774,688	3,285,052
非控股權益		294,299	199,364
權益總額		<u>4,068,987</u>	<u>3,484,416</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所編製。

2. 於本中期期間之重大事件及交易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附註11所述本集團分類為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入賬的金融資產之非上市權益投資之公平值已出現大幅增長。其導致的公平值收益港幣745,938,000元及相應的遞延稅項支出港幣74,594,000元已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分別見附註6及附註9)。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以公平值計量之若干投資物業及金融工具除外。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相同。

於本中期期內，本集團已首次採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該等修訂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本集團財政年度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合營經營權益之會計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主動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折舊與攤銷之可接受方法之澄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新訂修訂並無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報金額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資料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4. 分類資料

以下為按申報及經營分類分析本集團之收益及業績。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未經審核)

	餐廳經營			拉麵及 相關產品之 生產及銷售 港幣千元	投資控股 港幣千元	分類總計 港幣千元	抵銷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中華人民 共和國 (「中國」) 港幣千元	香港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收益								
—對外銷售	1,210,702	120,358	1,331,060	64,328	-	1,395,388	-	1,395,388
—分類間銷售	-	-	-	340,526	-	340,526	(340,526)	-
	<u>1,210,702</u>	<u>120,358</u>	<u>1,331,060</u>	<u>404,854</u>	<u>-</u>	<u>1,735,914</u>	<u>(340,526)</u>	<u>1,395,388</u>
分類溢利	<u>156,429</u>	<u>4,810</u>	<u>161,239</u>	<u>5,765</u>	<u>758,233</u>	<u>925,237</u>	<u>-</u>	<u>925,237</u>
未分配收入								19,373
未分配開支								(36,237)
融資成本								<u>(6,725)</u>
除稅前溢利								901,648
稅項								<u>(121,876)</u>
期內溢利								<u><u>779,772</u></u>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未經審核)

	餐廳經營			拉麵及 相關產品之 生產及銷售 港幣千元	投資控股 港幣千元	分類總計 港幣千元	抵銷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中國 港幣千元	香港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收益								
—對外銷售	1,393,522	119,952	1,513,474	56,082	—	1,569,556	—	1,569,556
—分類間銷售	—	—	—	391,778	—	391,778	(391,778)	—
	<u>1,393,522</u>	<u>119,952</u>	<u>1,513,474</u>	<u>447,860</u>	<u>—</u>	<u>1,961,334</u>	<u>(391,778)</u>	<u>1,569,556</u>
分類溢利	<u>153,060</u>	<u>6,247</u>	<u>159,307</u>	<u>5,850</u>	<u>10,358</u>	<u>175,515</u>	<u>—</u>	<u>175,515</u>
未分配收入								17,205
未分配開支								(21,109)
融資成本								(1,388)
除稅前溢利								170,223
稅項								(47,117)
期內溢利								<u>123,106</u>

分類溢利即每一分類賺取之溢利(不包括中央行政成本、董事薪酬、投資收入及融資成本之配置)。此乃報告予主要營運決策人潘女士之估量，目的為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類之表現。

5.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政府補助(附註)	19,147	23,810
銀行利息收入	19,373	17,205
物業租金收入，扣除細額支出	12,832	10,611
來自分特許權經營商的專利費	2,970	7,211
其他	1,572	3,415
	<u>55,894</u>	<u>62,252</u>

附註：政府補助的金額是指本集團收到來自中國當地的區域主管部門對本集團在有關區域進行的業務活動的獎勵補貼。補助並未附帶特定的條件。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2,135)	(7,864)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7,139)	230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537)	(6,000)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虧損	-	(253)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入賬之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	<u>745,938</u>	<u>-</u>
	<u>736,127</u>	<u>(13,887)</u>

7. 除稅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存貨消耗成本(附註a)	407,494	474,087
廣告及促銷開支	14,411	39,746
燃料及水電開支	70,432	80,723
經營租賃租金來自		
— 土地租賃	1,649	3,691
— 租賃物業(附註b)	<u>205,113</u>	<u>219,338</u>

附註：

- 指已使用原材料及耗材之成本。
-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租賃物業計入經營租賃租金之款項為最低租賃付款約港幣146,954,000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153,929,000元)及或然租金約港幣58,159,000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65,409,000元)。

8.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香港利得稅		
— 本期間	<u>2,628</u>	<u>3,670</u>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本期間	<u>44,955</u>	<u>47,453</u>
— 以往期間超額撥備	<u>(4,976)</u>	<u>(6,906)</u>
	<u>39,979</u>	<u>40,547</u>
遞延稅項	<u>79,269</u>	<u>2,900</u>
	<u>121,876</u>	<u>47,117</u>

香港及中國所得稅開支根據管理層就財政年度全年預計年度所得稅稅率的最佳估計確認。於回顧期間香港利得稅及中國企業所得稅的估計年度稅率分別為16.5%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 及25%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

根據於二零零九年的相關省份政策及自重慶國家稅務總局(「重慶國家稅務總局」)取得之書面批准，位於中國重慶之重慶味千餐飲管理有限公司(「重慶味千」)採用優惠稅率15%。

根據重慶國家稅務總局的規定，本公司須採用優惠稅率，並須於二零一三年後逐年批准。因此，本集團自二零一三年起就重慶味千採用標準企業所得稅率25%及於取得書面批准後撥回所得稅負債。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重慶味千於二零一五年享有優惠稅率15%，本公司撥回二零一五年過往確認之所得稅負債約港幣5,000,000元(相等於約人民幣4,200,000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重慶味千於二零一四年享有優惠稅率15%，本公司撥回二零一四年過往確認之所得稅負債約港幣6,900,000元(相等於約人民幣5,400,000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入賬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應佔暫時性差額之遞延稅項影響港幣74,594,000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計入遞延稅項開支。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視作非居民企業的境外任何地點註冊成立之實體設立的中國股權投資轉撥產生的任何收益須繳納10%預扣稅。

9.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	-------------------------

期內確認作為分派之股息：

就二零一五年已宣派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2.0仙

(二零一五年：就二零一四年已宣派－每股港幣13.0仙)

130,985

141,898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本公司董事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4.90仙(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4.70仙)。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	-------------------------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

即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

671,152

110,715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91,538,820 1,091,527,839

關於下列項目之攤薄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

63,765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91,538,820 **1,091,591,604**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並無計及本公司若干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皆因該等本公司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平均市價，故該等購股權對本公司該兩個期間之每股盈利並無產生攤薄效應。

11.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入賬之金融資產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於開曼群島之非上市權益投資	<u>1,288,438</u>	<u>542,500</u>

除我們於中國百度外賣業務「百度外賣」(「百度外賣項目」)作出之7,000萬美元(約港幣54,250萬元)之投資(當中我們佔有不足10%權益)外，通過我們於二零一五年年底在Hina Group Fund III Limited Partnership擁有之86%權益投資，本公司已聘請獨立評值公司協助管理層釐定投資百度外賣項目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平值。根據有關估值，本公司董事釐定，百度外賣項目投資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平值為166,250,000美元(相當於約港幣1,288,438,000元)，因此本集團已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入賬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約港幣745,938,000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		
— 關連公司	1,094	1,117
— 其他	17,349	22,833
	<u>18,443</u>	<u>23,950</u>
租金及公用事業按金	9,549	21,084
預付餐廳之物業租金	22,203	24,416
向供應商墊款	24,467	24,252
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27,385	23,141
	<u>102,047</u>	<u>116,843</u>

關連公司為潘女士擁有控股權益之公司。

於發出發票即日起計算，客戶(包括獨立第三方及拉麵及相關產品關連公司)一般可獲得60至90日的信貸期(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60至90日)，惟若干長期合作客戶之信貸期可延至180日(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80日)。有關餐廳經營銷售之客戶不獲提供信貸期。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根據發票日期(與各自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呈列貿易應收賬款(扣除呆賬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賬齡		
0至30日	14,925	17,842
31至60日	1,603	2,101
61至90日	96	517
91至180日	—	364
181至365日	4	1,093
365日以上	1,815	2,033
	<u>18,443</u>	<u>23,950</u>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賬款		
— 關連公司	4,640	5,617
— 其他	101,442	115,868
	<u>106,082</u>	<u>121,485</u>
應付薪金及福利	43,445	49,972
已收客戶按金	12,385	12,569
應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款項	47,949	55,834
應付物業租金	29,305	31,315
其他應付稅項	20,823	33,176
其他	24,286	23,907
	<u>284,275</u>	<u>328,258</u>

關連公司為重光克昭先生(本公司之董事兼股東)擁有控股權益之公司。

購買貨品之平均信貸期為60日(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60日)。以下為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賬款賬齡分析：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日	55,911	73,276
31至60日	36,715	35,477
61至90日	5,245	4,721
91至180日	4,556	4,596
180日以上	3,655	3,415
	<u>106,082</u>	<u>121,485</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業回顧

二零一六年上半年，全球經濟持續不穩定，美聯儲加息預期一直攪動市場情緒，風險事件頻發，英國脫歐對歐盟以及全球經濟都將有重大影響。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中國經濟仍面臨著多重壓力，國內生產總值同比增長6.7%，較去年同期的7%，繼續放緩。

根據中國統計局數據，自二零一六年一月至六月，全國餐飲收入錄得人民幣16,683億元，同比增長11.2%(去年同期：11.5%)，市場繼續呈擴張態勢。其中，年收入人民幣2.0百萬元以上的餐飲單位，錄得收入人民幣4,218億元，同比增長6.6%(去年同期：6.3%)。

餐飲市場的規模仍在不斷擴大，增量主要來自新進入業界的競爭者，然而，新進競爭者的增速在放緩。根據網站(www.dianping.com)數據，二零一六年上半年，北上廣深四個一線城市餐飲增幅均在10%以內，遠低於去年全年50%的增幅。其中，上海地區餐飲數量的增速為5.6%(去年同期：13.8%)，北京地區的增速為1%(去年同期：18.4%)，廣州增速為9.3%(去年同期：21.3%)，深圳增速為7.1%(去年同期：22.1%)。

此外，餐飲外賣在經歷去年的大爆發後，三大外賣平台(即餓了嗎、美團和百度外賣)的局勢基本已形成，補貼大戰也已慢慢褪去。

面對持續的競爭壓力及下行的宏觀經濟，本集團管理層積極探索與尋求本集團的轉型之路，力求為本公司員工和股東創造更大的經濟價值。過去半年，本集團持續鋪開外賣業務，加強與三大平台的合作；同時，本集團還在積極準備外賣專賣店，力求為本公司增長提供新的動力。考慮到本集團充裕的現金流，管理層正積極尋求投資標的，為股東尋求更大利益。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營業額由二零一五年同期之約港幣1,569,556,000元下降約11.1%至約港幣1,395,388,000元。本集團毛利達到約港幣987,894,000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之約港幣1,095,469,000元下降約9.8%；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達到約港幣671,152,000元，較二零一五年約港幣110,715,000元增長約506.2%。每股基本盈利由上年同期之每股普通股港幣10.14仙，增加至港幣61.49仙。

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專注於梳理現有門店，採取穩健的開店策略。本集團對其發展採取更集中策略，並繼續擴展餐廳網絡及加大於成熟市場(如北京、江蘇、浙江及上海)的密度。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擁有快速休閒連鎖餐廳662家，較二零一五年同期之664家減少2家；本集團餐廳網絡覆蓋全國31個省份及直轄市，共122個城市，較二零一五年同期增加3個城市。

全國四大生產基地的建設和投產，保證了本集團連鎖餐飲網絡的穩步發展和食品品質。本集團位於上海、成都、天津及東莞的四大工廠已投入使用以支援本集團的網絡擴張。

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存貨成本約為港幣407,494,000元，較上年同期下降約1.0個百分點。相應地，毛利率由上年同期的約69.8%上升至約70.8%，是由於原材料成本穩定並得益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一日生效的中國增值稅(「增值稅」)。本集團會妥善控制原材料成本並有信心達到預期毛利率。

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人力成本佔營業額的比例約為24.5%，較上年同期下降約0.4個百分點。報告期內全國各省市陸續上調最低工資標準，本集團也依照相關法律法規對員工工資進行了調整。

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租金及相關成本佔營業額的比率約為16.9%，較上年同期上升約0.8個百分點。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堅持通過嚴格選址確保開店成功率，並大量開發中小型餐廳，提升每單位面積的產量。隨著餐廳網絡的擴充，本集團已獲得固定的長期租期。

本集團旗下超過660家餐廳的營運離不開卓有成效的管理和員工培訓。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重點加強餐廳經理和區域督導的輔導和培訓，通過不斷提升基層管理水準，提高每家餐廳的營運效率。本集團今年繼續在餐廳之間推出競賽活動，充分調動了員工的積極性，對本集團營業額產生了明顯貢獻。

本報告期後重要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四日，Ajisen Investments Limited（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Ajisen Investments」）就以10,000,000美元的現金代價投資雲移之7,147,945股B系列優先股訂立股份購買協議。雲移主要從事軟件及硬件產品之設計、分銷、銷售及／或運營。雲移之主要產品為掃碼POS機。該收購交易之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八月四日之公告。

零售連鎖餐廳

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及重要收入來源仍然為零售連鎖餐廳業務。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餐廳業務收入約為港幣1,331,060,000元（二零一五年：港幣1,513,474,000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95.4%（二零一五年：96.4%），較去年同期下降12.1%。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擁有味千連鎖餐廳662間，包括：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
按類型分：			
擁有及經營	662	663	-1
擁有但非經營	0	1	-1
總計	662	664	-2
按省份：			
上海市	140	140	0
北京市	41	39	2
天津市	6	7	-1
廣東省(不含深圳)	54	56	-2
深圳市	28	28	0
江蘇省	80	81	-1
浙江省	52	52	0
四川省	21	22	-1
重慶市	17	17	0
福建省	22	18	4
湖南省	15	17	-2
湖北省	15	16	-1
遼寧省	13	10	3
山東省	35	40	-5
廣西省	7	6	1
貴州省	2	3	-1
江西省	10	10	0
陝西省	14	13	1
雲南省	7	6	1
河南省	5	4	1
河北省	4	4	0
安徽省	12	14	-2
甘肅省	1	1	0
新疆	2	2	0
海南省	3	3	0
山西省	1	1	0
內蒙古	5	5	0
黑龍江省	7	5	2
寧夏、青海省	3	2	1
吉林省	3	2	1
香港	37	39	-2
台灣*	0	1	-1
合計	662	664	-2
總銷售面積(平方米)	151,842	152,114	-272

* 附註：味千(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於台灣經營的餐廳持有15%權益。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
按地區分：			
華北	118	115	3
華東	272	273	-1
華南	151	150	1
華中	121	125	-4
台灣	0	1	-1
	<u>662</u>	<u>664</u>	<u>-2</u>
總計	<u>662</u>	<u>664</u>	<u>-2</u>

包裝麵及相關產品銷售

味千品牌包裝麵品的生產和銷售是本集團兩大主營業務之一，是快速休閒餐廳網絡營運主營業務的有益補充。本集團獨立生產的包裝麵品在供應本集團旗下連鎖餐廳的同時，也在大型超市和百貨商店售賣，多元化的銷售管道進一步提升了味千品牌的知名度。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包裝麵及相關產品之銷售收入約為港幣64,328,000元(二零一五年：港幣56,082,000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4.6% (二零一五年：3.6%)。

本集團包裝麵及相關產品在全國擁有龐大的分銷網絡。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網點銷售總數約達8,000家，與上年同期相同。分銷網絡覆蓋全國30餘座城市，經銷商包括沃爾瑪、家樂福、麥德龍等全國性零售商，華潤萬家、寧波三江、世紀聯華等地區性零售商，以及好德、可的、喜士多等知名便利連鎖店。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營業額約為港幣1,395,388,000元，由二零一五年同期之約港幣1,569,556,000元下降約11.1%，或約港幣174,168,000元。該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同店銷售增長下降及門店數量減少。

存貨消耗成本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存貨成本約為港幣407,494,000元，由二零一五年同期的約港幣474,087,000元減少約14.0%，或約港幣66,593,000元。於報告期內存貨成本佔營業額的比例約為29.2%，低於二零一五年同期的30.2%。該下降源於期內採購成本穩定並得益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一日生效的中國增值稅改革。

毛利和毛利率

受上述因素推動，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毛利達到約港幣987,894,000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之約港幣1,095,469,000元下降約9.8%，或約港幣107,575,000元。本集團的毛利率也由二零一五年同期的約69.8%進一步上升至約70.8%。

物業租賃及相關開支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物業租賃及相關開支約為港幣235,949,000元，由二零一五年同期之約港幣252,299,000元減少約6.5%。其佔營業額的比率達到約16.9%，較二零一五年同期的約16.1%上升0.8個百分點。此比率上升的主要原因在於期間內若干店舖之租金上漲。

員工成本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約為港幣341,572,000元，由二零一五年同期的約港幣390,250,000元下降約12.5%。員工成本佔營業額的比例則由二零一五年同期的約24.9%下降0.4個百分點至約24.5%，乃由於期內實施諸如增加兼職員工等有效管理機制。

折舊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折舊約為港幣95,508,000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之約港幣100,186,000元下降約4.7%或約港幣4,678,000元，該跌幅主要是由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門店數量減少所致。

其他經營開支

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燃油及水電、耗料、廣告及促銷和特許費的開支。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經營開支約為港幣197,626,000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之約港幣229,583,000元下降約13.9%，或約港幣31,957,000元。其他經營開支佔營業額的比例由14.6%下降0.4個百分點至約14.2%，主要由於期內耗料、燃油及水電的開支減少，而廣告及促銷的開支由二零一五年同期約港幣39,746,000元減少至約港幣14,411,000元。

其他收入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其他收入達到約港幣55,894,000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之約港幣62,252,000元下降約10.2%，或約港幣6,358,000元，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期內政府補貼及特許經營者專利權費下降。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其他收益及虧損約為港幣736,127,000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虧損之約港幣13,887,000元增加約5,400.8%或約港幣750,014,000元，增加的原因是期內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入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約港幣745,938,000元。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融資成本約為港幣6,725,000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之約港幣1,388,000元上升約384.5%，或約港幣5,337,000元，上升主要由於二零一五年下半年籌集若干貸款所致。

除稅前溢利

受前述因素影響，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除稅前溢利達到約港幣901,648,000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之約港幣170,223,000元增加約429.7%，或約港幣731,425,000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受前述因素影響，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達到約港幣671,152,000元，由二零一五年同期之約港幣110,715,000元增長約506.2%，或約港幣560,437,000元。

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資產淨額約為港幣1,138,554,000元，流動比率為2.0(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由於本集團主要從事餐飲業務，大部分營業額均以現金結算，因此本集團能夠維持相對較高的流動比率。流動比率下跌主要由於在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應付股息增加。

現金流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經營業務所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約為港幣240,058,000元，而同期除稅前溢利約為港幣901,648,000元。經營現金流入主要由於本集團經營的快速休閒餐廳盈利能力增加，而本集團擴充業務規模加強了本集團與供應商的議價能力及減慢了結算採購的速度。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維持穩健雄厚，銀行結餘為港幣2,050,352,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955,645,000元)，流動比率為2.0(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借貸為港幣663,533,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665,193,000元)，故資產負債比率(以總借貸除以總資產之百分比列示)為12.3(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3)。

外匯風險

目前，本集團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以人民幣計值及結算。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及負債乃以相關集團公司之功能貨幣計值，故本集團面臨之貨幣風險甚微。本集團並無設有任何貨幣對沖政策，亦無採用任何對沖或其他工具以減低貨幣風險。然而，管理層將密切監察本集團之匯率波動風險，並將於必要時採取適當之措施減低因有關波動而可能造成之任何不利影響。

持有的重大投資、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以及未來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回顧期內概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亦沒有進行任何有關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並無批准其他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利率風險

由於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結構性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除外)，故本集團之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大致上不受市場利率變動所影響。

信貸風險

本集團並無高度集中之信貸風險。計入綜合資產負債表之貿易應收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及結構性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之賬面值反映本集團所面對有關金融資產之最大信貸風險。本集團一般不會要求客戶提供抵押品。當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很有可能因客戶違約而蒙受損失時，則會就逾期結餘作出撥備。向零售客戶銷售產品乃以現金或主流信用卡結算。本集團亦就租賃若干自營店向相關業主支付按金。管理層預期不會因該等交易對手違約而產生任何虧損。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銀行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乃存放於中國及香港區內信譽良好、頗具規模及並無重大信貸風險之銀行及金融機構。管理層預期不會因該等銀行及金融機構違約而產生任何虧損。

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約為港幣59,411,000元(二零一五年同期：港幣72,787,000元)，乃由於減少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所致。

「味千拉麵」餐廳的主要營運比率

	香港			中國		
	二零一六年 一月至六月	二零一五年 一月至十二月 (概約)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一月至六月	二零一六年 一月至六月	二零一五年 一月至十二月 (概約)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一月至六月
可比餐廳銷售增長：	-1.4%	6.0%	4.3%	-7.7%	-7.5%	-7.8%
人均開支：	港幣65.3元	港幣66.1元	港幣65.6元	人民幣46.7元	人民幣46.7元	人民幣44.6元
每日餐台週轉(每日次數)：	<u>4.9</u>	<u>5.2</u>	<u>5.0</u>	<u>3.4</u>	<u>3.4</u>	<u>3.4</u>

其他資料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所有適用之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外，即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角色並未區分。儘管潘慰女士同時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但已清楚界定兩者之間的職責分工，並以書面列載。總體而言，主席負責監督董事會之職能及表現，而行政總裁則負責本集團業務之管理。該兩個職位均由潘女士區別承擔。董事會認為，就本集團現階段之發展，主席及行政總裁由一人同時兼任可為本公司提供穩固而一致的領導，並能為商業決定及策略作出有效而迅速的計劃及實施，故現階段，有關偏離被視為合理。董事會亦認為，鑒於董事會已作出適當授權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的席位超過三分之一)職能的有效分配，因此，目前之架構並不影響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權力及授權之均衡分佈。然而，本公司之長遠目標為當物色到合適人選時，將分別由不同人士擔任上述兩個職位。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文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規定標準」)。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並得到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之審核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任錫文先生、路嘉星先生及王金城先生組成，已審閱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慣例，並已討論有關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項。審核委員會連同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的中期業績。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味千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味千之任何上市證券。

僱員酬金及政策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10,339名僱員(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12,773名僱員)，大部份為於本集團中國連鎖餐廳工作的人員。僱員數目將視乎需要而不時有所變更，而其酬金也將根據業內慣例釐定。

本集團定期審閱僱員的酬金政策及整體酬金。除退休金計劃及內部培訓課程外，僱員可根據其表現評核而獲授酌情花紅及／或購股權。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總酬金約為港幣341,572,000元(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港幣390,250,000元)。

股息

董事會向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宣派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4.90仙(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4.70仙)，該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支付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至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內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

欲符合資格獲派發中期股息，須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九日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承董事會命
味千(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潘慰

香港，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潘慰女士及潘嘉聞先生，非執行董事重光克昭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路嘉星先生、任錫文先生及王金城先生。